

王曰姬 十 年

结婚十年

苏青 / 著

这时候，女人的梦也应该醒了，
反正迟早些总得醒的。

花的娇艳是片刻的，蝶的贪恋也不过片刻，
春天来了匆匆间还要归去，

转瞬便是烈日当空，焦灼得你够受，

于是你便要度过落寞的秋，心灰意冷地，
直等到严冬来给你结束生命。



苏
青 / 著
结 婚
十 年

国际文化出版公司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结婚十年/苏青著.

—北京:国际文化出版公司,2005.9

ISBN 7-80173-427-0

I . 结… II . 苏… III .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1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5)第 093191 号

本书经北京版权代理有限责任公司代理授权

结婚十年

作 者 苏青

责任编辑 吴昌荣 张娓莹

书籍装帧 合和工作室

出 版 国际文化出版公司

发 行 国际文化出版公司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市宇海印刷厂

开 本 710×1010 16 开

17.625 印张 290 千字

版 次 2005 年 9 月第 1 版

2005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7-80173-427-0/I·023

定 价 26.80 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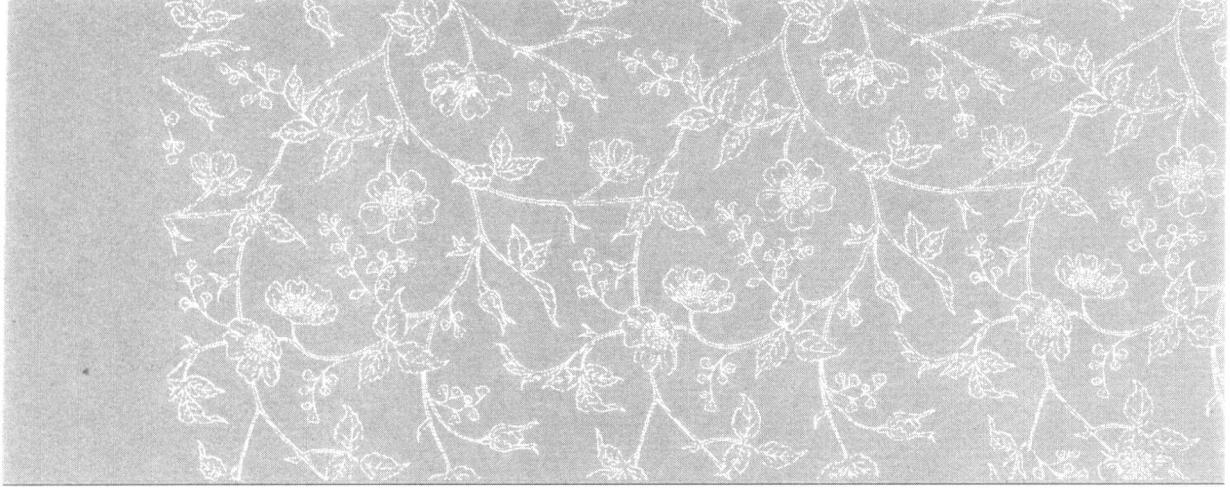
国际文化出版公司地址

北京朝阳区东土城路乙 9 号 邮政 100013

电话:64271187 64279032

传真:84257656

E-mail:icpc@95777.com



结婚十年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新旧合璧的婚礼 · 1	洞房花烛夜 · 6	风流寡妇 · 10	爱的饥渴 · 15	两颗樱桃 · 20	养了一个女儿 · 26	寂寞的一月 · 32	少奶奶生活 · 37	我的丈夫 · 42	小学教员 · 46	归宁 · 51	脱笼的鸟 · 56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后记
来到上海 · 63	小家庭的咒诅 · 68	开始投稿 · 73	小心眼儿 · 79	产房惊变 · 85	逃难记 · 90	避居乡下 · 96	丈夫的职业 · 102	父女之爱 · 107	骨肉重叙 · 112	爱的侵略者 · 117	都是为了孩子 · 123	· 132

代序

续

结

婚

金

代序	1	2	3	4	5	6	7	8	9	10
	秣陵春·1966	苏州夜话·1990	吴山点点愁·184	夜长人不寐·178	酒绿灯红·173	花团锦簇·167	所谓职业·161	找事难·155	寄人篱下·150	茫茫夜·145
关于我·137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黄昏的来客·202										
还乡记·208	我的家·215	孤星泪·222	飞鸟恋旧林·230	胜利了·236	惊心动魄的一幕·242	秋柳怨·249	孤寂生活·256	十二因缘空色相·262	最后的安慰·270	

母亲当然相信我是
处女，因此坚持要我坐花轿，不可放弃这
项难得的特权。

新旧合璧的婚礼

1

徐正甫为(长男)崇贤结婚启事
苏俞淑宜(长女)怀青

谨定于中华民国二十一年十月十日下午三时在青年会举行结婚典礼概从简略恕不柬邀特此敬告诸亲友好谨希谅解

双十节的早晨，当我们的结婚广告刊出时，天还没大亮，房间里却早已黑压压地挤满了人了。母亲昨夜是同我一床睡的，那是 N 城的规矩，说是在遭嫁的前夕，娘该伴着女儿睡，好在夜里细细教她做媳妇的道理。可是母亲没有教我，她上床的时候，我早已睡熟。第二天还不到五更时分，她便匆匆起身，料理杂事去了。其后只进来过一次，叫我先在床上吃些点心，吃好了仍旧睡下，千万别起身，在花轿没有进门以前。

坐花轿是我乡女儿的特权，据说从前宋康王泥马渡江以后，就逃到我乡某处地方，金兀术追了过来，康王急了，向路旁的一个姑娘求救。那个姑娘便叫他躲起来，自己却诳兀术说康王已逃向前方去了，因此救了康王一命。后来康王即位，便是高宗，想报此恩，可是找不到这位救他的姑娘，于是便降旨说凡 N 府姑娘出嫁，均得乘坐花轿。这轿据说乃是仿御轿形式而造，周围雕着许多凤凰，轿前一排彩灯，花花绿绿，十分好

看。按照一直传下来的规矩，只有处女出嫁，才可坐花轿，寡妇再醮便只可坐彩轿(在普通轿子上扎些彩，叫做彩轿)，不许再坐花轿。若有姑娘嫁前不贞，在出嫁时冒充处女而坐了花轿，据说轿神便要降灾，到停轿时那位姑娘便气绝身死了。

母亲当然相信我是处女，因此坚持要我坐花轿，不可放弃这项难得的特权。我觉得坐了花轿上青年会去行文明结婚礼，实在有些不伦不类，但一则因为羞答答地难于启齿，二则恐怕母亲疑心我有他故，以为我在怕轿神降灾而不敢坐了，所以结果还是由她们主张去，坐花轿就坐花轿吧。

花轿是由男宅雇定，抬到我家来迎亲的，进门的时候已经晌午了，我正在床上着急，因为整个上午没有起来，大小便急得要命。好不容易听得门外人声鼎沸，房间里的人也骚动起来了，孩子们哭呀哭：“妈呀！花花轿子来啦！我要去，囡囡要去看呀！”我知道花轿到了，心中恰如遇到救星，巴不得她们都一齐出去，好让我下床撒了尿再说。不料她们却不动身，只在窗口张望，一面吆喝着孩子不许顶头迎上去，说是冲了轿神可不是玩的。她们喊：“囡囡，不许上去，快回来呀！新娘子还在床上没起来哩，快来看新娘子打扮呀！”真糟糕！他们还不肯放我自由哩。那时我的小便可真连拚命也自忍不住了，然而却又不能下床，给人家笑话说：花轿一到新娘子便猴急起来自己窜下床了，那还了得吗？我急得流下泪来。泪珠滚到枕上，渗入木棉做的枕芯里，立刻便给吸收干了，我忽然得了个下流主意，于是轻轻地翻过身来，跪在床上，扯开枕套，偷偷地小便起来。小便后把湿枕头推过一旁，自己重又睡下，用力伸个懒腰，真有说不出的快活。不一会儿，吹打手在房门口“催妆”了，我拿被蒙住了头，任他们一遍，二遍，三遍地催去，照例不作理会，正想朦胧入睡时，伴娘却来推醒我了。

其后，便有两个伴娘来替我化妆，我的五姑母坐在旁边指点，房间里满是看客，我生平从不曾当着人涂脂抹粉，心里觉得怪不好意思。可是五姑母却得意洋洋，巴不得多些人来欣赏才好，因为我这天的新娘装束完全是她出的主意，母亲一向信任她，当然不会不同意。她说时下的礼服虽然都用白色，但是她看着嫌白色不吉利，主张一定要改用淡红绸制，上面绣红花儿。纱罩也是淡红色的，看起来有些软绵绵惹人陶醉。手中捧的花是绢制，也是淡红色，这是我五姑母顶得意的杰作，她说鲜花易谢，谢了便不吉利，不如由她用人工来制造一束，既美丽，又耐久。她真替我设想得周到，处处是吉利第一，好看第二，头上的花环也用粉红色，脚上却是大红缎鞋，绣着鸳鸯，据说这双鞋子因与公婆有关，因此不能更动颜色。我的身材既矮且小，按理一双高跟皮鞋是少不了的，“但是，”我的五姑母说，“你年轻不明白道理，这双红缎鞋子却大有讲究，你穿着它上轿，换下来便妥为保存，将来等到你公婆百年之后，你要把它拿出来缝上孝布，

留出鞋跟头一阔条红的，那便是照你公婆们上天堂的红灯，假使你今天穿了皮鞋，将来又怎能缝上孝布去呢？不是害你公婆只好黑暗中摸索着上天堂了吗？”我想好在礼服是长裙曳地，穿什么鞋子都看不见，红缎便是红缎的吧。

打扮完毕，外面奏起乐来，弟弟便来抱我上轿了。据说那时我应该呜呜地哭，表示不愿上轿，由弟弟把我硬抱进去。可是我没有这样做，因为那太冤枉了弟弟，他事实上并不会强迫我上轿嫁出去，那是真的。然而他还得循俗抱我，累得额上青筋暴涨，好不容易喘着把我抱到轿前，我赶紧下来，走进轿子。那时只听得客人们都哗笑起来，据说为的是我不该自己进轿，还该由他把我推了进去，才算合理。可是我既已进去了，再出来也不好意思，只得索性一屁股坐定，垂头闭目装新娘样子。说起这坐轿的规矩来，母亲倒是教我过的，她说坐定后便绝不能动，动一动便须改嫁一次。我不敢动，直到后来伴娘把一只滚烫的铜炉放在我脚下，灼得我小腿都快焦掉，不禁左挪右挪的，把屁股不知颤动了多少次。至于我将来是否便会再嫁三嫁而至于多次嫁呢，那是有待事实证明的了。

于是四个轿夫上来关好轿门，放好轿顶，花轿里便几乎全是漆黑的了，闷气煞人。脚下的铜炉一阵阵弥漫出热气来，逼得人昏沉沉地，我生怕窒息了，移时反冤枉落个不贞的罪名。我孤零零地闷坐在轿中，与我做伴的，据说还有个轿神，她是吊死鬼，因不服恶霸抢亲而吊死在轿中的，后来皇帝封了她，叫她专门考察这轿中新娘的贞节与否。她这时正高踞在我的头上，若是发现我稍有不贞之处，便会马上把我处死。我虽然自信决没有处死的罪名，可是总也有些害怕她散发吐舌的吊死鬼样子，因此闭了眼睛抵死不敢向上观看。轿中又热又闷又黑暗，冥冥中还伴着可怕的轿神，我奇怪康王当时为什么要以怨报德，把劳什子花轿赐坐给我乡女人？我想，这样看来，怪不得后来他会害死精忠报国的岳武穆呢，原来真是个昏君！真是个昏君！

正愤愤间，花轿在青年会礼堂停下了。接着又是一阵骚动，仿佛所有的人都围了上来，于是有人吆喝着让路，轿门开了，眼前光亮起来，一个漂亮的小姑娘站在我面前，把我的裙子扯了一下，我知道那叫做“出轿”，我便可以走出来了。只是我刚才在上轿时曾给人家讪笑过一次，还怕这次太急了又要惹人笑话，因此仍旧端坐在里面不敢自己下来，于是小姑娘退出去了，一个脸孔苍白，嘴唇涂得红菱般的少妇探首进来打量我一下，回头悄声对旁人说：“这个新娘子是 N 城人打扮，呒上海派头。”我听得怪刺耳，不禁心里动起气来。

慢慢地，慢慢地，随着音乐的拍子，一步一挨，我挨到了礼堂中间站定了，顶使我奇怪的是，前面没有一个兴奋地，带羞地等候着我的新郎，倒反而是我站定了在等候

着他，让众人品头评足地说个高兴。后来客人中居然也有人查问新郎究竟躲到哪儿去了，我这才知道我的新郎原来不按新式规矩先我而入席，却是遵循从前旧式结婚的习俗，预先躲藏好了，表示不愿拜堂，要人家把他找着了硬拖出来，这才无可奈何地勉强成礼。这规矩虽不是他自己首创，但不知怎的，我对于这点竟是感到非常不快。等了许久许久，我的新郎总算在众人拍手声中越趄着出来了，在我的右旁站定，便听得一个女人声音在悄声嗔着他：“跟你讲过多躲一回，怎么这时就跑出来？”我不禁偷眼向右面脚下望过去，只见贴近新郎脚旁的是一双银色高跟皮鞋，银色长旗袍下摆，再望上去，越过银色的双峰，在尖尖的下巴上面，玲珑地，端正地，安放着一只怪娇艳的红菱似的嘴巴，上唇微微翕动着，露出两三粒玉块般的门齿。我不敢再往上看，因为我怕接触她的眼光。

婚礼在进行了，新郎新妇相对立，三鞠躬，我微微战栗着，生怕失仪。许多来宾都不按座位，纷纷围上来看，主婚人，介绍人都给挤到旁边去了，霸占在女方主婚人席上的是一个粗黄头发，高颧骨，歪头颈的姑娘，她正咧开嘴向新郎笑，一面喊哥哥，一面扮着鬼脸，显得她的尊容更加丑陋了，我不禁暗暗打个恶心，低下头去不再观看。

婚礼完了，我们都在结婚证书上盖了章。证婚人，介绍人，统统都在上面盖过了章，崇贤与我便是百年偕老的夫与妻了。他那时才二十岁，我才十八岁，假如我们都有六十岁寿命的话，便足足要做上四十年的夫妻。

行礼毕，伴娘领着我退了出去，在一个耳房中换过妆，重又进入礼堂里来。这次贤已先我而在，他也换了长袍马褂，仆役铺好红毡，我们便站在上面向长辈族人及亲戚们行献茶见面礼了。先是翁姑，继而伯公伯婆，叔公叔婆，而至于舅公舅婆，姨丈公姨婆，姑丈公姑婆等等，一对对，一双双，挨了下去，有几个孑身守寡的婆字辈女人都推三阻四的不肯上来，说是不祥之身，叫新人免礼了吧，后经新郎一请再请，始噙泪接过盘中的茶去。

长辈见过，见平辈了，那个歪头颈的姑娘原来便是我的小姑，我不禁偷望了贤一眼，拼命忍住发笑，贤不曾看我，但他似乎也感到这点，脸上讪讪的有些不好意思。那个姑娘却狠狠地盯了我一眼，她的眼珠凸了出来，眼圈上虽涂着青灰的颜色，却掩饰不住她的红眼睑的毛病。她真是一个丑丫头，我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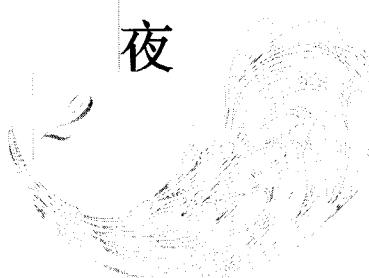
后来，贤在招呼那个银色衣裳的少妇上来见礼了，她不胜幽怨地瞅了他一眼，轻轻嗔他道：“你倒好，也来搭我寻开心。”说着，噘起她红菱似的嘴巴装出生气的样子，但是贤一笑，她也就马上笑了。贤扭转头来半像对我讲，半像对自己讲似地说声：“算了吧！”接着就请别人上来同我们见礼了。

他家的亲族真多，见礼毕，天已全黑了。于是大部分人都到他家去喝喜酒，只剩少数爱吃西菜的男客，留在青年会自管自吃大菜。回家去的时候，我同贤分坐了两顶官轿，他在前面，我在后头，一路如飞地抬到本宅。本宅里外照样也是挂灯结彩，吹吹打打，热闹非凡。前进大厅中陈列着我的嫁妆，花花绿绿，在供女客们批评指摘。她们指摘我五姑母送我的顶讲究的绣花枕套，指摘我母亲煞费心计给购来的各种摆设，嫉妒冷笑的语句不时投进我的耳中来，我恨不得马上跑过去拧她们的嘴，大声地告诉她们说：“那些东西都是我的！不是你们的！叫你们来批评啥个屁话？”可是我究竟是个有教养的女儿，我不敢这么做，看看她们愈来愈胆大，索性批评到我的面貌来了；尤其是那个银色衣裳的少妇，拣着我走过时偏要悄声对那个歪头颈的小姑说道：“新娘子面孔虽还不难看，不过身材太矮啦不好，同你哥哥一些勿相配。”她是个苗条身子，在笑我生得矮小，哼！

我赌气再不要去听她们，我只想休息。半天的站立，鞠躬，跪拜，把我的脚腿都弄酸了，半新不旧的婚礼真累死人。我的房间在哪里？我的新郎又在哪里呢？

聊 地 刷 着 自 己 的 指 甲 。
面 对 着 镜 子 ， 疲 乏 而 又 无 力 。
梳 梳 台 旁 的 ， 这 时 索 性 在 一
开 口 ， 我 本 来 是 斜 倚 在 先 生
我 们 两 个 人 谁 都 不 敢 先

洞房花烛夜



前厅，中厅，以及后面正厅里的汽油灯照得雪雪亮，喜筵已经摆好了，众宾客纷纷入座，秩序很凌乱。新娘坐筵在正厅上首，两张八仙桌并在一起，周围围着大红缎盘锦花的桌裙，水钻钉得满天星似的，虽在强度的灯光下，也能够闪闪发出光亮来。我换了套大红绣花衫裙——那是旧式结婚的新娘礼服——头上戴着珠冠，端然面南而坐。在我的面前摆着一副杯筷，四只高脚玻璃盆，盆内盛着水果，一字排在当前。较远的一张八仙桌上，整齐地放着珠五牲，灿烂夺目。桌前落地放着对大蜡台，铸着福禄寿三星像，高度与我身长仿佛，上面燃着对金字花烛，发出它们熊熊的火光。桌上尚有两对小台，有玻璃罩子，夜间也燃红烛。正厅左右两边各摆四桌酒席，阶前一排也有好几桌，两个大天井都用五彩满天帐罩住了，也摆酒席，楼上也有，后来据他们统计，这晚共摆百多桌酒，到的宾客有一二千人。正厅以及正厅外面的天井中都坐着女客，中厅是男女席都有，中厅外面的天井以及前厅中则都是男宾席，男席的酒菜较女席好，这也是习俗，女客们绝不会生气。我坐的这席上的菜也与男宾一样，可是我不能吃，新娘坐筵是照例不举箸的，眼看着一道道热气腾腾，肉香扑鼻的菜及点心捧了上来，我只好暗中咽口唾沫。伴娘们虎视眈眈地在旁监视着——与其说侍候，不如说监视为确——因为那桌菜收下去统是她们的好处，这也是老规矩。前厅中猜拳赌酒，吵得热闹，夹着管

弦乐队的弹吹声，唱戏声，扰得你耳朵一些也不得安宁。女宾席虽然比较斯文一些，只是孩子们爬上跳落，抓这样要那样的，一会儿指头烫痛了，一会儿舌头咬出血了，哭呀吵的，也够嘈杂。在诸般杂乱之中，我的心里只惦记着一个问题，就是：我的新郎究竟在哪里？

当我的新郎出现在我眼前时，我们已对坐在房内饮合卺酒了。这次说是饮酒，其实也是不沾唇的，只在伴娘等人的导演下扮演出活剧而已。一会儿礼毕，房门外奏起乐来，便是送子讨喜包了。接着众宾客蜂拥进来，实行“闹房”。闹房是N城的大礼，不可或缺，据说是“愈闹愈发，不闹不发”，“发”当然是指发财啰！闹房以男客为主，他们也有组织，推出一个为首的人来，叫做闹房总司令。我们这次的闹房总司令是贤的舅母的第二个儿子，他们都叫他“八戒和尚”。他们一窠蜂似地进来了，我吓了一跳，眼睛望着贤，心想他们不知将怎样为难我们哩！不料他倒若无其事地笑了笑，独自倚着窗口站定了看，由着这批醉醺醺的野男人们把我团团围定，一个个抢着提出无理的要求：

——我们要新娘唱一支外国歌！

——我们要新娘跳一只舞！

——你不答应，便要你跑过去同新郎亲一个嘴！

——喂，新娘子，我问你今天吃几碗饭？

——我问你几时生小孩子？

——先养弟弟还是先养妹妹？

——……？

——……！

我茫然站在中央，心里又急又恼，只凭着伴娘们在同他们交涉讲斤头，自己不知如何是好。正为难间，幸而有一班老太太，太太们来了，这些醉小子倒也晓得礼道，让出一条路来。于是老太太们按次坐定，叫伴娘另外端过一把椅子来，当中放下，叫我就坐在这把椅上面，这时我重又堕入五里雾中，不知她们在闹什么花样。我坐定后，她们中有一位银白头发瘪了嘴的老太太，便来施发号令，命人拿烛台来。

“不用烛台，老奶奶，我有电光灯。”闹房总司令上来献殷勤了。

“不用你管，”他的祖母拒绝了他，一面仍命令下人，“拿烛台来！”

一个伴娘把烛台递到她手里，她接着颤巍巍地拿到我面前来仔细照看。她的注意力似乎集中在我眉宇之间，半晌，把烛台交还了伴娘，对我说道：“好孩子！你的眉毛锁结得密密紧紧的，幽闲贞静，的确是书香人家出来的好小姐！”

“而且新娘子五官也生得端正！”另一个态度大方的中年妇人也来凑趣，“真是个福相。你老太太有了这么好的外孙媳妇，明年准抱玄外孙了。”

“真的，”老太太瘪着嘴巴笑了，“但愿你们小两口子和和气气，应了姑婆金口，明年给你公婆养个胖小子吧。”

“一定的！一定的！”醉汉们抢着替我答了。老太太们谈了会闲话，便自一个个退出去了，最后，贤的外婆也站了起来，一面预备走，一面吩咐她孙儿道：“阿棠，别闹得太凶了，他们孩子家脸嫩，搁不住你们瞎取笑的。他们今天也累了，早些让他们安歇了吧！”

正说间，有几个小姐少奶奶们也闻风追着进来了，最后进来的正是那个银色衣裳的少妇，她的脸上新擦过粉，红菱似的嘴巴，唇膏涂得特别多。老太太见了她进来怪不高兴的样子，向她眨了一眼，说道：“瑞仙，你来扶着我回去吧！”少妇露出失望神情，但不敢不过来搀扶，她的眼睛睇视着贤，贤便上来替她求情：“老奶奶，你让大嫂子在这里玩一会吧，我来扶你回去。”

“不，”老太太坚决地说，“你们新房要图吉利，她是个……”少妇的脸色倏的变了，她气愤愤地过来，使劲搀住老太太，头也不回地走出去了，我不懂究竟，只是心里纳闷。

于是闹房的人又旧话重提了，他们要我同贤接吻。我当然给他们不理不睬，这样吵呀吵的十二点钟多了，伴娘们苦苦央求：“诸位老爷！时候不早了小姐同姑爷该安歇了！就是诸位老爷辛辛苦苦的，也请早些出去安歇了吧。”

“要我们出去容易，就叫你们小姐快些同姑爷亲个嘴好了！”他们一起嚷了起来。

一个年轻的伴娘回答道：“亲嘴是床上的事，当着众位老爷，我们小姐怎么肯呢？我想……”

“你想什么？”那个叫阿棠和八戒和尚的总司令发话了，“既然你们小姐不肯亲嘴，就是你来代一个吧！”说得众人都拍起掌来。

伴娘飞红了脸，说道：“老爷这说的是什么话？我想，我是说，还是叫小姐同姑爷拉拉手吧！”

他们起先不答应，后来看看已是一点一刻钟了，大家一个个打起呵欠来，便只得就此罢休，叫我同贤拉了拉手。

客人散后，伴娘们替我卸了妆，把房间收拾干净了，烛台洋灯都拿出去，只剩床边大梳妆台上的一对花烛。收拾完毕，她们都叩下头去，说几声“早生贵子”，道了晚安，便自出去向账房间领喜包去了。房中只剩下我同贤两人，颤抖着的，行将燃尽的烛光

映在窗上，幽暗地，而又寂静地悄然无语，我微微觉得有些恐惧。

我们两个人谁都不敢先开口，我本来是斜倚在梳妆台旁的，这时索性面对着镜，疲乏而又无聊地剔着自己的指甲。贤似乎也同此感觉，他在桌上拿了支香烟，擦根火柴把它燃着了，吸不到两口，却又把它放下，口中轻轻吹起口哨来。过了一会儿，窗外似乎有人来窥视了，窸窣有声，贤便前去张望一下，把窗帘扯得更紧些，然后再到门隙处视察一番，慢慢地踱到我的身后来。梳妆台上的大镜子里映出他颀长的身子，我的高度只能及到他的胸口。

他迟延了片刻，轻声而又不自然地说道：“青妹，我们早些睡了吧！”

两点钟了，还说早。

我不作声，把头直低到胸前，胸口跳得厉害。

他搓着双手，又踱回桌旁去，见上次吸过的一根香烟尚未燃完，便重又把它夹了起来再吸，吸了两口，索性把它扔到痰盂里去了。于是接连打两个呵欠，又对我说道：“我要睡了，青妹，你也早些安歇了吧？”顿了一顿，又说：“你今天也累够了。”

我在喉咙底下“嗯”了一声，只是不动步。他却自管自地脱了衣服睡了，我这才开始后悔起来。我想：假如他竟自睡着了，不喊我，我是不是就在这儿站着过夜呢？

梳妆台的镜子中映出自己疲乏的面容，两颧通红的，像是疲劳过度，虚火上升的样子。两眼呆滞而又乏神，眼圈有些黑，我知道再不上床，整夜便要患失眠了。

幸而贤又在帐里喊我了，没有掀开帐子。我不敢再错过机会，就自脱了外衣，羊毛衫裤连袜子都穿着，也不另换睡衣。到了帐子外面，我又踌躇着站定了，疲倦使我急于上床，胆怯却又使我不敢揭帐，我茫然站在床前有二三分钟之久。

可是里面的贤似乎并没有注意到我，一些声息也无，我想他也许已经睡熟了吧！这样一想，我的胆量就稍微大了一些，一鼓作气地把帐子揭开，天哪！他正睁大了眼睛瞅着，脸朝着外边，对我点头微笑。

床上只有一条棉被，是大红软缎上面绣着“百子图”的，他已把身子钻进它里面了，那夜的枕头也只有一只，说是什么鸳鸯枕的，真糟糕！假如我早进来，便可把这两样要緊什物抢到，如今却让他尽先占用了，叫我如何是好？同他并头睡下去呀，太不成话。就是睡在脚后，也觉不好意思，他的身子已密密紧紧地裹在被头里了，我难道上去把它掀开，自己一同钻进去吗？我后悔不来个捷足先得，如今疲倦透了，眼看着人家舒舒服服地睡着，正同饿着肚皮坐筵时看人家吃大鱼大肉一般，心中恼恨非常，便把帐子摔下转身出来，倚在梳妆台旁，忍不住独自垂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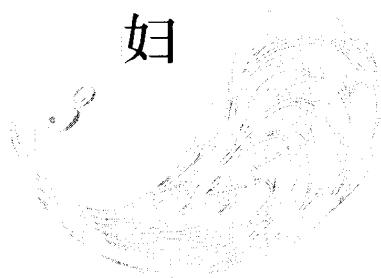
我穿的是紫红薄呢夹旗袍，紫红呢制高跟鞋，在长的烫发上面，打着个蝴蝶结，紫红呢带的小蝴蝶结。

风

流

寡

妇



我病了，在结婚后的第二天。

患的是伤风，鼻塞头重。但是沉重的头上还得加上顶沉重的珠冠，因为新娘装束须待三天后始除去，那时候宾客们可以散了。

于是我打扮齐整，清早在公婆及各长辈亲戚跟前捧过茶，略吃些点心，便垂头端坐在新房里，以供众人的鉴赏及开玩笑。

崇贤是新郎，照例不得久留在房内，否则便要被人讥笑，就是他父母知道了，也要不开心的。新房里黑压压地挤满了人，男男女女，老老幼幼，一齐拥上来把我围在中心。我孤零零地坐着，鼻子痒痒的，只想打喷嚏。我想让喷嚏打出来可有些不好意思，还是拿手帕用力揿住鼻孔吧，一面眼泪汪汪地几乎要哭出来了。

擦干眼泪，我偷眼向四周望望，心里很难过。他，崇贤，害我受了凉，自己却不知溜到哪儿去了。

怕什么人家讥笑？难道做新郎的便不该陪陪病着的新娘？所有看见的人几乎都围在这里了，只有公婆当然不肯轻易进新房，还有她，那个银色衣裳的少妇——瑞仙，也不曾见个影儿。

“她该是在外边同崇贤鬼混罢。”我不知怎的忽然会想到这上头去，心里像中

枚刺。

“不会的，她是个寡妇，所以得避开些。”自己解释着，拔去心中的刺。

可是到了晚上，这枚刺终于贯穿我的胸膛，再也拔不出来了。事情是这样的：我刚从公婆房里请过晚安回来，捧住沉重的头，拖着疲倦的脚腿，一步一步走近房门的时候，忽然听见里面有男女夹杂的笑语声，一个说：“看你对我们这样，昨夜同着你的新娘，又不知怎的……呢？”

“别瞎说，”是贤的回答声音，“昨天夜里，我真的同她一些关系都没有。好嫂子……”

“得哩得哩，”瑞仙的娇声又接上来了，“你同她有没有关系干我屁事！瞧，人家今天疲倦得已经连眼圈都有些黑了，鼻子红红的，都是你太狂，才害得她伤风！”接着，便是吃吃地娇笑了一阵儿。

我几乎气昏过去，两腿软软的，头更加沉重起来了。心里想：好一对无耻的男女，深更半夜，在拿我做谈话取笑的资料。想到这里，忽然听见另一个女人声音在讲话了，谢谢天，有第三者在内总还不打紧吧？

于是我听第三者究竟怎样说法，她说：“哥哥，你得保重身子，同她避开些，伤风顶容易传染——”

訇然一声，我推进门去，站在这个歪头颈姑娘的面前。

贤走近来，怪不好意思地瞧我一眼，柔声说道：“你来了吗？我们正在等你呢！”

我冷笑了一声，半晌，才把脸仰起来对着他的脸，大声吼：“请你快些避开些吧，当心伤风传染给你。反正，……”说到这里，我的声音颤抖起来了，再也说不下去。但是我的脾气却是话不说完不痛快的，于是低下头拼命忍住眼泪，半晌，才迸出一句：“我与你又是什么关系也没有的……”

贤的脸红了起来，他无可奈何地望了瑞仙一眼，然后对着自己的妹妹央求道：“杏英，你们早些去睡吧，明天见！”

瑞仙的脸色马上铁青起来，倏地站直身子，拖着这位歪头颈姑娘，一面走出去一面冷笑道：“新郎下逐客令了，快些走罢！”说着，用力把门一拉，訇然响了起来。

随着关门的响声，我沉重地倒在床上，额角像火烫一般。

但是第三天，我又强戴上沉重的珠冠，在众目睽睽中“入厨房”去了。厨房里什么都是现成的，伴娘告诉我只要过去掀开锅盖，手拿锅铲把烧着的羹汤搅动几下，入厨房大礼便算完成了。我想，这个容易，于是依言右手揭开锅盖，左手拿起锅铲来要去搅时，只听得远处一阵哈哈，那里面夹着瑞仙的尖锐声音说道：“你们快瞧新娘子的外国

派头呀,左手拿锅铲!”接着,众人都喁喁私语起来,有的伸长脖子朝我瞧:我的左手正擎着锅铲,觉得放下又不是,不放下又不是。

我无可奈何地向后望了一眼,意在求伴娘替我解围。不料蓦回头,瞥见远处瑞仙的脸正对着自己,僵白的下巴尖端,一只红菱似的嘴角上正挂着一串讥笑。于是我恼怒了,索性左手握紧锅铲,在锅里连搅几下,然后扑的一声,把锅铲直丢进锅中央。沸着的羹汤飞溅起来了,溅在各人的衣上,于是一阵骚动,孩子们锐叫着,女人们咕哝着,大家纷纷退了出去。我笔直站在灶前,额上如火烫般,耳中嗡嗡作响。但还听见瑞仙的声音似乎在门口冷笑:“好大脾气的新娘子,贤叔叔,你可得小心侍候哪!”

贤的侍候功夫的确是不错,我病倒在床上,他总是小心地坐在床沿上照料着。过了三朝,宾客们都散了,我因为卧病在房里,没有一一送他们的行。贤说:“你静静地将息着吧,这里再没有客人了。”我心里暗暗欢喜:没有客人,当然没有瑞仙啰!

贤陪着我,无事便谈谈上海大学里的情形。那时他正在上海S大学念书,离他的外婆家不远。

“你到外婆家里去,常常碰着瑞仙吧?”我把眼睛睁大了,急切地问。

他点点头;瞧我一眼,又摇摇头。

渐渐的,我也知道瑞仙的简单历史了。她的娘家姓白,嫁到卢家,给贤的外婆做长孙媳妇,还不到两年,她的丈夫便害痨瘵而死亡了。“所以在我们结婚那天,外婆不许她进房呢。”贤说了又向我解释。

我点点头,大家没有话说,静默了一会儿,我便朦胧入睡了。

等我一觉醒来的时候,只见床沿上坐的是王妈,贤却不在房内。我心想问她,又不好意思,只得忍住了。后来次数一多,我便觉得诧异起来,于是故意装睡,瞧他怎样。他见我睡了,果然轻轻喊几声“青妹”,我不应,他便悄悄地溜出房门。一会儿,王妈就蹑手蹑脚地走进来了。

我闭着眼睛静听,屋子很大,全都静悄悄地。忽然,对面书房间里似乎有男女二人低低合唱着歌,女的声音像瑞仙,男的当然是崇贤啰,他们唱的是《风流寡妇》。

我张开眼睛猝然问:“王妈,卢家少奶奶没回去吧?”

王妈说:“是的,她跟老太太两个还留在这里,因为再半个月便是这里太太的生日了,她们要等过这天才回去。也许,”王妈笑着对我瞧瞧,“那时候你少奶奶大好了,少爷也跟她们一齐动身回上海去念书呢。”

“那时候我也许就死了呢——王妈,你去休息休息吧,这里用不着你侍候。”我说完了就闭上眼睛;王妈出去后,我的心里更空洞起来,爱与恨,妒忌与气恼,统统消失